

附录 B
(规范性附录)

精梳棉与羊毛混纺色纺纱线百米质量的计算

B.1 精梳棉与羊毛混纺色纺纱线的公定回潮率可按干重混纺比例计算,也可按公定质量混纺比例计算,见式(B.1)和式(B.2),计算结果修约至小数点后一位。其中羊毛公定回潮率为16.0%,棉公定回潮率为8.5%。

a) 以干重混纺比例计算公定回潮率,以百分率表示:

$$W = \frac{W_c \times A_c + W_w \times A_w}{100} \dots\dots\dots (B.1)$$

b) 以公定质量混纺比例计算公定回潮率,以百分率表示:

$$W = \frac{\frac{B_c W_c}{1 + \frac{W_c}{100}} + \frac{B_w W_w}{1 + \frac{W_w}{100}}}{\frac{B_c}{1 + \frac{W_c}{100}} + \frac{B_w}{1 + \frac{W_w}{100}}} \dots\dots\dots (B.2)$$

式中:
 W —— 公定回潮率,%;
 W_c、W_w —— 棉、羊毛公定回潮率,%;
 A_c、A_w —— 棉、羊毛干燥质量混纺百分比例;
 B_c、B_w —— 棉、羊毛公定质量混纺百分比例。

B.2 100 m 纱线在公定回潮率时的标准质量(g)按式(B.3)计算,计算结果修约至小数点后三位。

$$m_g = \frac{T_i}{10} \dots\dots\dots (B.3)$$

式中:
 m_g —— 100 m 纱线在公定回潮率时的标准质量,单位为克(g);
 T_i —— 纱线公称线密度,单位为特克斯(tex)。

B.3 100 m 纱线的标准干燥质量(g)按式(B.4)计算,计算结果修约至小数点后三位。

$$m_d = \frac{T_i}{10} \times \frac{100}{100 + W} \dots\dots\dots (B.4)$$

式中:
 m_d —— 100 m 纱线标准干燥质量,单位为克(g);
 T_i —— 纱线公称线密度,单位为特克斯(tex);
 W —— 公定回潮率,%。

FZ/T 12036—2012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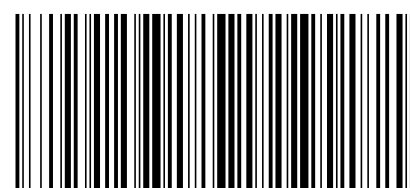


中华人民共和国纺织行业标准

FZ/T 12036—2012

精梳棉与羊毛混纺色纺纱线

Combed cotton and wool blended colour yarn



FZ/T 12036-2012

版权专有 侵权必究
 *
 书号:155066·2-24582
 定价: 16.00 元

2012-12-28 发布

2013-06-01 实施

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和信息化部 发布

附录 A
(资料性附录)
在线产品取样及试验

A.1 在线产品取样周期及卷装形式

A.1.1 一般两天取样试验一次,但周期一经确定,不得任意变更。十万米纱疵、纤维含量偏差试验周期可适当延长,但不得超过两周。

A.1.2 取样的卷装形式为管纱。

A.2 在线产品取样数及试验次数

A.2.1 各项试验在各方法标准规定的条件下进行,如生产需要,可以在接近车间温湿度条件下进行,但试验地点的温湿度应稳定,并不得故意偏离标准条件。

A.2.2 在线产品取样数见表 A.1。

表 A.1 在线产品取样数

生产同一品种的开台数	1	2	3	4	5	6	7	8~9	10	11~14	15	16~29	30 及以上
每台台上采取管纱数	30	15	10	7~8	6	5	4~5	3~4	3	2~3	2	1~2	1
总管纱数	30	30	30	30	30	30	30	30	30	30	30	30	30

A.2.3 线密度变异系数、线密度偏差率试验,每份试样 30 个管纱,每管摇取 1 缕,总数为 30 次(开台数在 5 台及以下的产品,线密度变异系数、线密度偏差率试验可相应减少拔管数,拔取 15 个管纱,每管摇取 2 缕)。

A.2.4 单纱(线)断裂强度及单纱(线)断裂强力变异系数试验,单纱每份试样 30 个管纱,每管测试 2 次,总数为 60 次(开台数在 5 台及以下者,可每份试样 15 个管纱,每管测试 4 次),若为股线,每份试样为 15 个管纱,每管测 2 次,总数为 30 次。采用全自动纱线强力试验仪的取样数,纱线均为 20 个管纱,每管测 5 次,总数为 100 次。

A.2.5 条干均匀度变异系数需在各机台随机抽取 10 个管纱,试验次数为 10 次。

A.2.6 股线捻度变异系数需在各机台随机拔取 20 个管纱,每管测 2 次,总数为 40 次。

中华人民共和国纺织
行业标准
精梳棉与羊毛混纺色纺纱线

FZ/T 12036—2012

*

中国标准出版社出版发行
北京市朝阳区和平里西街甲 2 号(100013)
北京市西城区三里河北街 16 号(100045)

网址 www.spc.net.cn
总编室:(010)64275323 发行中心:(010)51780235
读者服务部:(010)68523946

中国标准出版社秦皇岛印刷厂印刷
各地新华书店经销

*

开本 880×1230 1/16 印张 0.75 字数 17 千字
2013 年 5 月第一版 2013 年 5 月第一次印刷

*

书号: 155066·2-24582 定价 16.00 元

如有印装差错 由本社发行中心调换
版权专有 侵权必究
举报电话:(010)68510107

7 检验规则

按 FZ/T 10007 规定执行。

8 标志、包装

按 FZ/T 10008 规定执行,同时供货方应在所供产品上标明该产品的颜色代号(或色卡号)。

9 其他

用户对本标准有特殊要求者,供需双方可另订协议。

前 言

本标准按照 GB/T 1.1—2009 给出的规则起草。

本标准由中国纺织工业联合会提出。

本标准由全国纺织品标准化技术委员会棉纺织印染分技术委员会(SAC/TC 209/SC 2)归口。

本标准起草单位:华孚色纺股份有限公司、宁波市纤维检验所、百隆东方股份有限公司、中国棉纺织行业协会、安徽阜阳华源纺织有限公司、浙江名龙纺织有限公司、上海市纺织工业技术监督所。

本标准主要起草人:赵黎新、金美菊、张荣庆、叶戩春、孙广峰、吴华群、马淑静、景慎全、王憬义。